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XHZB2026-CS-035-001

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6月05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拟对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XHZB2026-CS-035-001

二、项目名称：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采购包一:包厨服务； 采购包二：采购蔬菜、豆制品、水果、杂粮、半成品食物（凉皮、面条、凉粉、鱼鱼等）类等各类产品； 采购包三：采购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禽类（鸡肉、鸭肉、鹅肉等）、水产品类、调料类、蛋类、米面、食用油、副食、乳制品、易耗品、洗涤用品、厨杂及其他等各类产品。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一标段）：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二标段）：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3（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三标段）：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4、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企业资质：供应商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7、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8、供应商信誉：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0、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采购包2：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4、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企业资质：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7、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8、供应商信誉：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0、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采购包3：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4、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企业资质：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须提供肉类（牛肉、羊肉）、禽类、蛋类生产企业有效期内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其中猪肉须按国家提供定点屠宰厂(场)的《生猪定点屠宰机构》资质;

7、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8、供应商信誉：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0、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

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西安市翠华路146号

邮编： 710061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9-85264768

代理机构：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88号尚品国际C幢北12804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刘秀玲、安孜、宋培嘉

联系电话： 029-88852300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雁塔区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王佳

联系电话：8524167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00,000.00元 采购包2：280,000.00元 采购包3：55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采购包3：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1	磋商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采购包3：不缴纳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6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依据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及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计取，以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不足8000元，按8000元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3：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22	其他说明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

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

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3：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2: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3: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星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刘秀玲、安孜、宋培嘉

联系电话：029-88852300

地址：西安市高新路88号尚品国际C幢北12804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包一:包厨服务；采购包二：采购蔬菜、豆制品、水果、杂粮、半成品食物（凉皮、面条、凉粉、鱼鱼等）类等各类产品；采购包三：采购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禽类（鸡肉、鸭肉、鹅肉等）、水产品类、调料类、蛋类、米面、食用油、副食、乳制品、易耗品、洗涤用品、厨杂及其他等各类产品。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一标段	1.00	400,000.00	项	餐饮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二标段	1.00	280,000.00	项	餐饮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三标段	1.00	550,000.00	项	餐饮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一标段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服务内容: 1、供应商负责局内的餐食提供，餐品凸显当地饮食特色。 2、供应商必须保证正常工作日期间膳食供应。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如需供餐，供应商必须无条件供餐及不另外计算劳务报酬。 3、供应商可根据自己的经营方式提供供餐方案，但菜品及价格需报经采购人审定同意后 方可执行且不得随意更改。 **二、人员配置及要求:** 1、供应商应对厨房工作人员足额配置，保证食堂员工不低于6人（餐厅管理人员、厨师长、炒锅厨师、面案厨师、配菜师、洗碗工、服务人员等），以保证食堂正常运行。 2、供应商所有员工由供应商自行招聘、使用和管理，与采购人没有劳动、劳务关系。供应商应招聘具有较高政治素质和烹饪技术的员工。合同期间，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一切安全责 任及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概不承担。 3、所有员工上岗前必须通过卫生部门指定的医院或防疫站的体检，领取饮食行业健康证。无健康合格证者，不得在食堂工作。运营期间，所有员工须定期体检，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供应商以优质的服务为宗旨，通过提高工作效率，增加菜式品种，提高饭菜质量，物美价廉、薄利多销、保本微利，改善服务态度吸引职工就餐。 **三、设备设施要求:** 1、采购人提供现有厨房、餐厅、全套厨房设备。合同签订后，供应商进场前，双方对食堂所有物品进行清点登记造册，在交接清单上确认签字后移交成交供应商使用。合同终止，供应商应按交接清单上核定的物品返还采购人（自然损耗除外）。 2、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对环境与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严格遵守和执行采购人制定的 各项规章制度，做好食堂的饮食卫生和环境卫生，严禁供应腐烂变质食品，如出现食物中毒或 其他安全事故，责任和经济赔偿均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对机关食堂现有的设备设施、炊事工具等应合理使用、妥善保管，承包期满后 如数交回，若损坏或者丢失按价赔偿。 4、供应商要节约水、电、天然气的使用，杜绝长明灯、长流水现象。要做好防火、防盗、消防和安

全用电、用气等工作，确保职工就餐和自身的安全。

四、服务要求：

1、按《食品卫生法》及采购人要求做好餐厅的服务，提供安全、卫生、可口、周到的就餐服务。

2、后厨工作人员应牢固树立食品卫生安全意识，拒绝加工过期、霉变及“三无 ”食材，不将闲杂人等带入后厨操作间，带病不上岗，保持个人卫生清洁。

3、工作人员按采购人管理要求进行食材仓储管理，做到生熟分储、蔬菜与肉类分储等，并在各储藏柜标示食材名称、入库时间、储藏时效。

4、食品加工制作过程干净卫生，加工食材清洗彻底，加工时生熟分案。

5、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安全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各项规章制度，并对员工进 行岗前安全教育和技能等培训，使其符合上岗的要求，具备相应的职业技能和业务素质。

6、负责加工食品的质量与安全卫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省市县餐饮行业相关的标准要求执行。

7、按时供餐，如因客观因素不能准时开餐，供应商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并留有充分时间做出补救。

8、采购人建立健全餐厅每月考核内容，并监督和检查供应商遵守执行。

9、供应商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环境与食品安全的标准及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和执行采 购人针对职工食堂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须满足工作人员的用餐需求，不得对外营业。

10、供应商须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服从管理，接受干部职工的监督，树立为干部职工服务的思想，服务热情，礼貌待人。

11、食堂的所有原材料由供应商代理验收确保原材料来源安全。

12、采购人提供现有厨房、餐厅、全套厨房设备，并对按期缴纳天然气费、水费、电费。供应商使用全套厨房设备，并对全套厨房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修理，并采购所需厨具。

五、餐饮标准：（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餐饮服务包括职工工作日用餐（早、中两顿餐），餐饮菜品配置如下:

1、早餐：4 种小菜(1 荤+3 素) +1 咸菜+2 种主食+1 种杂粮+1 种汤粥+鸡蛋。

2、午餐：2种荤菜+2种素菜+1种主食+1种汤粥；1种面食+1种水果+乳制品

附件：餐饮服务考核表

1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得分
1	**制度措施情况（10 分）**	制度措施完善，修订、修改制度及时，制度措施落实到位。	10 分	
		禁止购买熟食，违反《食品安全法》，造成伤害和食物中毒 的， 由中标人负责全部医疗费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民事、 刑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5 分	
		食材新鲜，不得使用腐烂、变质、过保质期食材。食品加工 环节、制作环节、售饭环节卫生、规范、安全，禁止使用违 禁食品添加剂。	5 分	
		餐具要提前洗净和消毒,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要求。有热 度、无水珠，无异味、霉斑。餐具消毒记录完整、规范。	5 分	

2	**食品卫生安 全情况（40 分）**	后厨荤类池和疏菜池要分开清洗，不允许洗其他物品。水池 保持干净卫生。	5 分		
		下班后食品加盖保存、检查安全事项、填写检查记录、物品 摆放整齐。生熟分开、生熟食品盛装器皿分开、生熟冰箱分 开、食品不得混放。	5 分		
		员工个人服装干净整齐、要勤剪指甲、男员工头发要勤剪、 女员上班时不许配戴戒指、项链。	5 分		
		饭菜不允许出现夹生、焦味、异味，不允许发现异物如沙子、 虫、烟头、草绳、碎玻璃等。	5 分		
		饭菜按规范留样(每个品种 100 克),留样记录完整。	5 分		
3	**设施设备运 转情况（10 分）**	设备设施及时维护检查，操作按规范进行，要保持干净。	4 分		
		用水后及时关闭开关，用电后要及时关闭电源，用气后要及 时关闭气源及总阀。	3 分		
		燃气管道、水管、电路有问题及时报告	3 分		
4	**日常管理工 作（40 分）**	人员配备符合要求，不能少于规定人数。	10 分		
		按时开饭，严格按照人员分批进餐要求控制各单位人员就餐 时间。	5 分		
		按周制定菜谱，菜品搭配合理， 口味不得过咸、过酸、过辣。	5 分		
		服从管理、听从指挥，不允许出现吵架、打架事件，对所提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	4 分		
		操作间不得存放有毒有害危险物品，操作间内禁止吸烟，闲杂人员禁止进入操作间。	3 分		
		公共设施及用品按照要求清洗消毒，餐厅、餐具物品摆放整齐、 擦拭干净。	5 分		
		灭蝇灯、消毒灯做到专人定时开启。	3 分		
		工作人员要会使用灭火毯、消防设施器材，要有事故防范的 基本技能。	5 分		
总得分					
其它	凡造成食物中毒事故，乙方除承担一切刑事、民事（含经济赔偿）责任外，还将被处以10万元人民币的罚款，并终止合同。				
注：月考核分值≥95 分为合格，按月考核结果据实支付服务费；90-95 分（含 90）扣除当月 500 元服务费；90 分以下扣除当月1000 元服务费。					

考核人签字:

采购包2：

标的名称：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二标段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配送范围** 本项目配送范围主要包括采购蔬菜、豆制品、水果、杂粮、半成品食物（凉皮、面条、凉粉、鱼鱼等）类等各类产品。 具体配送范围由采购人根据需求补充。所有食材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不得采购转基因食品或利用转基因食品原料加工的成品，食品原料新鲜、清洁卫生。 **二、食材要求** 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虫、无杂质，须当日采摘，当日供应，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豆制品类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水果类须保证新鲜，无农药，无异味，无挤压、虫眼、过熟或欠熟，大小重量匀称等，表面无疤痕，果体光洁饱满。 杂粮的卫生标准主要包括杂质、污染物、有害物质、微生物污染等指标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杂粮的包装标准主要包括包装材料、包装规格、包装标签等指标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 半成品食物（凉皮、面条、凉粉、鱼鱼等）无异味、无任何表面附着物或衍生物，不掺假、不过期、不变味、无杂质、无毒无害，无霉变，符合国家食品卫生的有关规定，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放心食品。 **三、配送时间要求** 一般情况下接到采购方通知后12小时内配送到位（提前24小时通知）。紧急情况下接到采购方通知后2小时内配送到位。 **四、配送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外包装箱（袋）要求：** 外包装箱（袋）：必须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中要求标明产品的食品名称、净含量和规格、生产者和（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及其他需要标示的内容等。 **六、车辆配送服务要求：** 供应商自备送货车（冷藏或恒温），安排专人及时供货，装卸费、送货费用及运输安全由供货方承担。 **七、运输要求：** 1、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包括但不限于食材运输所产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食材安全、按时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交付甲方之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所有货物在运输、装卸、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八、质量保证：** 1、乙方所供食材保证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

		》、《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生产工艺符合国家要求。 3、食材包装及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 **九、其他要求：** 1、合同执行中，甲方根据采购结果，按照每日实际需要，向排名第一供应方下达采购计划。 2、乙方一次配送的同类食材，应为同一批次、同一规格，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食材质保期三分之二。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配送人员健康证备查**。 4、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产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乙方应无条件免费退（换）货；退（换）货前应实行留样备案，如双方对质量争议可送国家质监部门检测。对缺斤短两（或含水量超标）的应按实际重量扣减。出现退（换）货情况，应及时报告。在退货过程中，对有碍公共卫生安全的食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或进行协议销毁，而不退货给乙方。 5、乙方在运输、装卸及退（换）货物过程中发生的乙方工作人员、雇员人身损害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售后服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若出现不合格产品或在运输途中出现破损的，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分钟内完成免费的退换货工作。

采购包3:

标的名称：2026年度机关食堂采购项目三标段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配送范围 本项目配送范围主要包括采购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禽类（鸡肉、鸭肉、鹅肉等）、水产品类、调料类、蛋类、米面、食用油、副食、乳制品、易耗品、洗涤用品、厨杂及其他等各类产品。具体配送范围由采购人根据需求补充。所有食材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不得采购转基因食品或利用转基因食品原料加工的成品，食品原料新鲜、清洁卫生。 **二、产品要求** 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必须保证提供为当日生产产品，新鲜生猪肉：须来自国家定点屠宰场并提供两章两证，即：生猪屠宰检疫验讫印章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验讫印章、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和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加盖相应印章（简称“两证两章”），建立猪肉溯源体系（禁止供应种猪、瘟、病等异常猪肉及冻肉等劣质猪肉），提供安全卫生包装物，有生产时间、批次。 禽类（鸡肉、鸭肉、鹅肉等）须具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和肉质品质合格证，肉面干净、无任何异味、无注水、无羽毛、表皮无疤痕，大小匀称、肉质紧至，码放整齐； 水产品类须保证鲜活、大小基本统一，水产类净菜须保证处理干净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 调料类须保证色泽正常，具有该品种固有的香味，滋味无异味，油酱均匀的酱体或无结块的粉状固体，封口平整，无破包，夹包，漏包，无污染 蛋类须新鲜，不超过三日以上产品，大小均匀，外壳无破裂，光洁饱满的产品，周转箱堆放。 米、面类须达国家相应标准，验收时必须要求供方提供经国家食品卫生检验检疫机构检验出具的该批次批产品检验报告或合格证。批量米、面到货后，必须抽样打开包装仔细检查，要求供方产品不掺假、不过期、不变质、不变味、无杂质、无毒害，货物净重量须与外包装标明的重量一致，

1		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产品。 食用油类须达国家相应标准，验收食用油时必须要求供方提供经国家食品卫生检验检疫机构检验出具的该批次油产品检验报告或合格证。食用油到货后，必须抽样打开包装仔细检查，要求供方产品不掺假、不过期、不变质、不变味、无杂质、无毒害，货物净重量须与外包装标明的重量一致，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的标准产品。 副食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 乳制品须保证规格品种完全符合采购人要求，大小包装规格齐全、生产日期须在保质期二分之一天之内，凭出厂合格证与检验员章确认质量。 易耗品须符合食品接触级国标，有生产资质、检测报告、合格证，严禁三无产品。一次性餐具、打包盒、保鲜膜、保鲜袋、一次性手套等，必须食品级材质，无异味、无破损、无毛刺，耐高温、不易变形，符合GB4806系列食品接触标准。 洗涤用品必须安全环保性符合国家环保标准，优先选择无磷、可生物降解、低VOC产品。避免含强酸、强碱或致癌物质。效能要求清洁效果明确，特殊场景需专用清洁剂，资质认证生产厂家需提供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第三方检测报告，包装与储存标签清晰。易燃、腐蚀性清洁剂需独立存放，符合消防要求。 厨杂要求锅具、炊具、炉具、炖煮类、调味品、餐具、清洁用品类，选择食品级别的安全材料，如食品级不锈钢、陶瓷、玻璃、或食品级塑料。确保餐具不含有害物质，符合相关卫生标准。餐具应该符合国家或地区的食品安全标准，并获得相关的安全认证。择易于清洁和消毒的餐具，以确保卫生安全。餐具表面应光滑，不易藏污纳垢，容易清洗。餐具需要具备一定的耐磨耐用性，以确保在长时间使用中不易损坏。特别是对于食堂等大规模使用的场合，餐具的耐久性至关重要。餐具应该能够适应不同的温度，包括耐高温和耐低温。这样可以确保餐具在不同用途下都能正常使用。 **三、配送时间要求** 一般情况下接到采购方通知后12小时内配送到位（提前24小时通知）。紧急情况下接到采购方通知后2小时内配送到位。 **四、配送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外包装箱（袋）要求：** 外包装箱（袋）：必须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中要求标明产品的食品名称、净含量和规格、生产者和（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及其他需要标示的内容等。 **六、车辆配送服务要求：** 供应商自备送货车（冷藏或恒温），安排专人及时供货，装卸费、送货费用及运输安全由供货方承担。 **七、运输要求：** 1、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包括但不限于食材运输所产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食材安全、按时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交付甲方之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所有货物在运输、装卸、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八、质量保证：** 1、乙方所供食材保证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法

		》、《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生产工艺符合国家要求。 3、食材包装及标识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 **九、其他要求：** 1、合同执行中，甲方根据采购结果，按照每日实际需要，向排名第一供应方下达采购计划。 2、乙方一次配送的同类食材，应为同一批次、同一规格，且剩余保质期不少于食材质保期三分之二。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所有配送人员健康证备查。 4、对不符合采购要求的产品由验收人员提出清退，乙方应无条件免费退（换）货；退（换）货前应实行留样备案，如双方对质量争议可送国家质监部门检测。对缺斤短两（或含水量超标）的应按实际重量扣减。出现退（换）货情况，应及时报告。在退货过程中，对有碍公共卫生安全的食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或进行协议销毁，而不退货给乙方。 5、乙方在运输、装卸及退（换）货物过程中发生的乙方工作人员、雇员人身损害及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售后服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若出现不合格产品或在运输途中出现破损的，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分钟内完成免费的退换货工作。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满足项目需求

采购包2:

满足项目需求

采购包3:

满足项目需求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满足项目需求

采购包2:

满足项目需求

采购包3:

满足项目需求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2:

详见采购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3:

详见采购合同相关条款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采购包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采购包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3: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2: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3: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采购包3:

一次付清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服务费按月结算支付；每月15日前甲方根据实际考核结果据实结算，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上月服务费，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采购包2:

1、 进度款，1、合同价款包括：服务费、售后服务费、利润、税金、保险、相关伴随费用等的一切费用。2、签订合同后，按照实际产生的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供应商须提供货物清单。乙方应提供符合税务规定的合法有效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采购包3:

1、 进度款， 1、合同价款包括：服务费、售后服务费、利润、税金、保险、相关伴随费用等的一切费用。2、签订合同后，按照实际产生的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供应商须提供货物清单。乙方应提供符合税务规定的合法有效发票，，达到

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2: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采购包3: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相关条款

3.4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并提供相关企业类型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并提供相关企业类型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并提供相关企业类型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	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6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7	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8	供应商信誉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9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10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	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6	企业资质	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7	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8	供应商信誉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9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10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任意一个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任意一个月加盖单位公章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3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4	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本年度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6	企业资质	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供应商须提供肉类（牛肉、羊肉）、禽类、蛋类生产企业有效期内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其中猪肉须按国家提供定点屠宰厂(场)的《生猪定点屠宰机构》资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7	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效证件），被授权代理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证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8	供应商信誉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9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10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金额，符合市场价格规律，未低于成本恶意竞争。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其中响应文件有效期：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备选方案：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技术响应：符合“采购需求”要求，保证服务质量且无重大偏差；服务期和服务地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付款方式：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金额，符合市场价格规律，未低于成本恶意竞争。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其中响应文件有效期：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备选方案：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技术响应：符合“采购需求”要求，保证服务质量且无重大偏差；服务期和服务地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付款方式：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3：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金额，符合市场价格规律，未低于成本恶意竞争。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其中响应文件有效期：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备选方案：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技术响应：符合“采购需求”要求，保证服务质量且无重大偏差；服务期和服务地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付款方式：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承诺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偏离表.docx 标的清单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2：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3：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 3家；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2： 3家；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3： 3家；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和认识，内容包括：①基本情况分析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基本情况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运营管理模式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适配的运营管理模式，内容包括：①整体运营组织架构与管理体系；②卫生保洁与消杀运维管理模式；③食材供应链与仓储库存管理模式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整体运营组织架构与管理体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卫生保洁与消杀运维管理模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食材供应链与仓储库存管理模式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组织构架与职责分工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组织构架与职责分工方案，内容包括：①核心管理岗位设置及职责；②后厨专业岗位设置及职责；③内部管理制度与分工落地机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核心管理岗位设置及职责：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1分； ②后厨专业岗位设置及职责：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内部管理制度与分工落地机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风险管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风险管理方案，内容包括：①食品安全风险管理；②环境卫生与公共卫生风险管理；③突发事件应急风险管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品安全风险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环境卫生与公共卫生风险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突发事件应急风险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成本控制与财务管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成本控制与财务管理方案，内容包括：①食材消耗与损耗成本控制；②水电气能耗及运维成本控制；③节约管控与杜绝浪费管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材消耗与损耗成本控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水电气能耗及运维成本控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节约管控与杜绝浪费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服务承诺与考核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服务承诺与考核方案，内容包括：①菜品与膳食服务承诺；②环境卫生与消杀服务承诺；③满意度测评与整改考核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菜品与膳食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环境卫生与消杀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③满意度测评与整改考核：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过渡与交接计划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过渡与交接计划方案，内容包括：①进场前期筹备对接；②人员过渡与岗位交接；③设施设备、物资资产交接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进场前期筹备对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人员过渡与岗位交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设施设备、物资资产交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管理制度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对应的管理制度，内容包括：①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②食品卫生、食材验收和食材加工管理制度；③环境卫生、餐具消毒和库房管理制度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食品卫生、食材验收和食材加工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环境卫生、餐具消毒和库房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详细评审	餐饮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有特点的餐饮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菜单设计方案；②食材验收管理、食材存储管理；③烹饪与供餐管理和营养与健康管理。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菜单设计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②食材验收管理、食材存储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烹饪与供餐管理和营养与健康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服务质量保障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包括：①质量控制措施；②监督与考核机制；③投诉处理机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质量控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监督与考核机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投诉处理机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设备与设施管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设备与设施管理方案，内容包括：①设备使用管理；②设备维护与保养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设备使用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设备维护与保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日常管理应急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日常管理应急方案，内容包括：①应急组织机构；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③应急保障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应急组织机构：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应急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人员配置	①厨师长具有二级以上（含二级）中式烹调师证书得2分; ②面点主案具有二级以上（含二级）中式面点师证书得2分； ③厨师具有三级以上（含三级）中式烹调师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 （以相关资格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为准）不提供得0分。	6.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合理化建议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内容包括：①膳食菜品优化合理化建议；②食品安全与卫生管理合理化建议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膳食菜品优化合理化建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食品安全与卫生管理合理化建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服务承诺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服务承诺，内容包括：①总体履约服务承诺；②食品安全专项承诺和菜品质量与膳食服务承诺；③环境卫生与消杀保洁承诺和人员管理与服务礼仪承诺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总体履约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食品安全专项承诺和菜品质量与膳食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环境卫生与消杀保洁承诺和人员管理与服务礼仪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团队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方案（需满足项目需求，人员不足6人，此项不得分），内容包括：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及以后具有同类项目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附有说明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个业绩计2.5分，最高5分。 上述业绩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	5.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增值服务	提供项目相关增值服务内容，每提供一项计2分，满分4分。	4.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报价表 标的清单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价格评审	价格分	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100%	10.0000	客观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和认识，内容包括：①基本情况分析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基本情况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食材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食材质量安全保障措施，内容包括：①良好的经营管理制度；②准时密闭配送和加工环境消杀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良好的经营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准时密闭配送和加工环境消杀：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可靠的产品储藏、保鲜体系和生产、储存场所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可靠的产品储藏、保鲜体系和生产、储存场所，内容包括：①场所空间能够保证空气良好的流通性；②保证适宜的储藏温度；③有定期检查维护制度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租赁合同或购房合同、储存场所照片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场所空间能够保证空气良好的流通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1分； ②保证适宜的储藏温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有定期检查维护制度，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租赁合同或购房合同、储存场所照片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食品留样及质量检验管理制度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食品留样及质量检验管理制度，内容包括：①规范食品留样流程；②日常抽检和批次送检管理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规范食品留样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日常抽检和批次送检管理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产品来源证明资料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产品来源证明资料，内容包括：①承诺质量有保证，无假货、次货；②产品采购渠道正常、稳定等（需提供拟配送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文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承诺质量有保证，无假货、次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产品采购渠道正常、稳定等（需提供拟配送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文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满足配送产品种类齐全，质量可靠的需求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满足配送产品种类齐全，质量可靠的需求，内容包括：①配送产品种类应齐全；②产品经过有关部门检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食品卫生安全要求，需提供相关支持文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配送产品种类应齐全：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产品经过有关部门检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食品卫生安全要求，需提供相关支持文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产品保鲜措施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产品保鲜措施，内容包括：①食材存储要点；②食材存储原则；③食材存储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材存储要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食材存储原则：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食材存储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配送 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配送方案，内容包括：①整体配送方案；②配送计划和配送时间管理；③安全管理和验货标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整体配送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配送计划和配送时间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安全管理和验货标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详细评审	运输专用车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运输专用车辆，内容包括：①车辆类型和数量；②分类装载和堆码规范；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车辆类型和数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分类装载和堆码规范：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应急 预案及退换货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应急预案及退换货方案，内容包括：①食材配送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②各种突发情况（市场供求变化、天气、车辆故障等）的应急预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材配送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各种突发情况（市场供求变化、天气、车辆故障等）的应急预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退换货措施及补救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退换货措施及补救方案，内容包括：①出现质量问题时处理程序；②退换货措施；③补救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出现质量问题时处理程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退换货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补救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方案，内容包括：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日常管理应急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日常管理应急方案，内容包括：①应急组织机构；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③应急保障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应急组织机构：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应急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投诉及日常服务响应机制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售后投诉及日常服务响应机制，内容包括：①建立 7×24 小时对接渠道；②问题反馈和投诉处理；③需求调整限时办结和闭环管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建立 7×24 小时对接渠道：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问题反馈和投诉处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需求调整限时办结和闭环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合理化建议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内容包括：①配送管理；②存储管理；③有助于本项目工作更加顺利进行等情况。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配送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存储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助于本项目工作更加顺利进行等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服务承诺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服务承诺，内容包括：①食品保鲜承诺和配送时限保证承诺；②食品安全保证承诺和出现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品保鲜承诺和配送时限保证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食品安全保证承诺和出现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及以后具有同类项目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附有说明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个业绩计2.5分，最高5分。 上述业绩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	5.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增值服务	提供项目相关增值服务内容，每提供一项计2.5分，满分5分。	5.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	0.0000	客观	报价表 标的清单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价格评审	价格分	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1-磋商基准价）/（1-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100%	10.0000	客观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报价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3: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和认识，内容包括：①基本情况分析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基本情况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对项目背景的研判：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食材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食材质量安全保障措施，内容包括：①良好的经营管理制度；②准时密闭配送和加工环境消杀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良好的经营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准时密闭配送和加工环境消杀：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可靠的产品储藏、保鲜体系和生产、储存场所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可靠的产品储藏、保鲜体系和生产、储存场所，内容包括：①场所空间能够保证空气良好的流通性；②保证适宜的储藏温度；③有定期检查维护制度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租赁合同或购房合同、储存场所照片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场所空间能够保证空气良好的流通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1分； ②保证适宜的储藏温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③有定期检查维护制度，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租赁合同或购房合同、储存场所照片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食品留样及质量检验管理制度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食品留样及质量检验管理制度，内容包括：①规范食品留样流程；②日常抽检和批次送检管理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规范食品留样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日常抽检和批次送检管理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分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产品来源证明资料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产品来源证明资料，内容包括：①承诺质量有保证，无假货、次货；②产品采购渠道正常、稳定等（需提供拟配送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文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承诺质量有保证，无假货、次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产品采购渠道正常、稳定等（需提供拟配送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证明文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满足配送产品种类齐全，质量可靠的需求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满足配送产品种类齐全，质量可靠的需求，内容包括：①配送产品种类应齐全；②产品经过有关部门检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食品卫生安全要求，需提供相关支持文件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配送产品种类应齐全：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产品经过有关部门检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食品卫生安全要求，需提供相关支持文件：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产品保鲜措施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产品保鲜措施，内容包括：①食材存储要点；②食材存储原则；③食材存储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材存储要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食材存储原则：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食材存储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详细评审	配送 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配送方案，内容包括：①整体配送方案；②配送计划和配送时间管理；③安全管理和验货标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整体配送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配送计划和配送时间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安全管理和验货标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运输专用车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运输专用车辆，内容包括：①车辆类型和数量；②分类装载和堆码规范；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车辆类型和数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分类装载和堆码规范：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应急预案及退换货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应急预案及退换货方案，内容包括：①食材配送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②各种突发情况（市场供求变化、天气、车辆故障等）的应急预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材配送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各种突发情况（市场供求变化、天气、车辆故障等）的应急预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退换货措施及补救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退换货措施及补救方案，内容包括：①出现质量问题时处理程序；②退换货措施；③补救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出现质量问题时处理程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退换货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补救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方案，内容包括：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岗位制度和人员岗位分工：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人员配备情况和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提供详细的专职制作加工、配送队伍（提供人员身份证、健康证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日常管理应急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日常管理应急方案，内容包括：①应急组织机构；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③应急保障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应急组织机构：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常见突发事件及处置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应急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投诉及日常服务响应机制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售后投诉及日常服务响应机制，内容包括：①建立 7×24 小时对接渠道；②问题反馈和投诉处理；③需求调整限时办结和闭环管理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建立 7×24 小时对接渠道：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问题反馈和投诉处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需求调整限时办结和闭环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合理化建议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内容包括：①配送管理；②存储管理；③有助于本项目工作更加顺利进行等情况。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配送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分； ②存储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③助于本项目工作更加顺利进行等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2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服务承诺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情况提出服务承诺，内容包括：①食品保鲜承诺和配送时限保证承诺；②食品安全保证承诺和出现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全面，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合理性：方案分析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①食品保鲜承诺和配送时限保证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2分； ②食品安全保证承诺和出现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满3分； 不提供得0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及以后具有同类项目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附有说明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个业绩计2.5分，最高5分。 上述业绩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	5.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增值服务	提供项目相关增值服务内容，每提供一项计2.5分，满分5分	5.0000	客观	服务方案.docx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注：按优惠率/下浮率报价，投标（响应）报价应按（1-投标（响应）报价）来计算。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报价表 标的清单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价格评审	价格分	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1-磋商基准价）/（1-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100%	10.0000	客观	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响应函 标的清单 报价表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响应承诺书.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响应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磋商响应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响应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